

公司代码：600536

公司简称：中国软件

中国软件与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孙迎新	工作原因	符兴斌
独立董事	陈尚义	工作原因	崔劲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软件	600536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复兴	赵冬妹
电话	010-62158879	010-62158879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55号中软大厦A座4层董事会办公室	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55号中软大厦A座4层董事会办公室
电子信箱	cfx@css.com.cn	zdm@css.com.cn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总资产	9,744,964,395.13	8,694,798,718.40	12.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33,943,355.39	2,310,895,112.59	-16.31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	2,630,600,823.98	1,393,576,690.84	88.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0,919,211.99	-409,712,763.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76,065,559.48	-412,774,999.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2,359,333.88	-1,342,355,706.5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96	-20.3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3	-0.8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3	-0.83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37,239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电子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9.69	146,845,346	0	无	0
中国电子—中信证券—19 中电 EB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	国有法人	12.13	60,000,000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15	10,610,706	0	无	0
白敏莉	境内自然人	1.55	7,686,833	0	无	0
陈狄明	境内自然人	0.55	2,700,000	0	无	0
吴霞	境内自然人	0.49	2,447,800	0	无	0
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产品	其他	0.40	1,978,557	0	无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7	1,338,822	0	无	0
刘康	境内自然人	0.21	1,044,375	0	无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中证央企结构调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0	990,377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上述股东中，中国电子—中信证券—19 中电 EB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为中国电子公开发行 2019 年可交换债券，与中信证券签署《中国电子公开发行 2019 年可交换公司债券之信托及担保合同》，由中信证券开立的担保及信托专户，根据合同约定，行使表决权时，中信证券将根据中国电子的意见办理，但不得损坏本次可交换债券持有人的利益。该可交换公司债券换股期限为 2020 年 11 月 27 日至 2022 年 11 月 27 日，截至披露日，无债券持有人换股。中电有限为中国电子的全资子公司。除此以外，两者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者一致行动的情况，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p>					

	关系或者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